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A类

关于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第 369 号建议的答复

原晓敏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快推进我市废弃通信信号塔拆除及资源再利用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全面细致排查。针对您提出的拆除废弃通信塔及资源再利用的建议，我局高度重视，第一时间会同市通联办，联合各基础电信运营企业对全市范围内的废弃通信信号塔开展了专项排查，并建立了台账，注明了位置、权属、使用状态等信息。经核查：我市移动、联通、电信三家基础电信企业在全市范围内暂无废弃通信信号塔。

（二）废旧铁塔处置情况。市铁塔公司自 2015 年以来接收我市三家基础电信企业移交的铁塔共有 15 座废弃通信信号铁塔，该 15 座通信信号铁塔均已全部按照程序进行了资产报废，同时对需拆除的废弃塔体，由专业机构拆解后，已将钢材、电缆等材料进行回收。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强化部门协同。市工信局、市通联办将与规自、住建、

生态环境等部门做好对接，将废弃信号塔清理工作与城市更新行动有效衔接，及时组织企业对新增废弃通信信号铁塔进行拆除。针对现有使用年限较长的铁塔进行隐患排查、及时加固，坚决确保不发生安全事故。

（二）做好排查清理。对历史遗留的权属不清的铁塔，市铁塔公司、各基础电信企业将配合相关部门做好产权属性核实。对确定权属的信号铁塔，市铁塔公司将按照要求3个月内进行拆除，并做好现场恢复。

（三）加强社会监督。借助媒体、公众号等媒介，进一步加强《山西省通信设施建设与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畅通举报渠道，接受群众监督。对群众反映的闲置废弃通信信号铁塔，将及时指导和督促企业尽早拆除，完成整改。

感谢您对我市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工作关心和支持，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负责人：席浩武

承办人：张伟伟

联系电话：2218762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年6月18日